

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2024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2024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四、2024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五、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关于教育工作的各项法规，依法治教。

（二）根据区教育局发展总体规划要求，制订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高标准、高质量地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以及有关小学学历教育的社会服务。

（三）实施教师培养、培训，提高教师素质，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各项管理工作。

（四）编制本校教育经费的预决算。

（五）开展教学科研工作，促进教学质量和各项管理工作的提高。

（六）做好招生工作、夯实在校生的日常教育、管理，切实保障中小学生合法权益。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单位名称为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1个单位的经费预算。

三、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共有编制10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0人、事业人员编制10人。2023年12月在职人员实有数35人，其中：行政人员0人、事业人员35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0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67人。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

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4 年清芬路小学总预算 1307.4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10.19 万元,减少 13.8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减少,学校规模缩减。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307.4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10.19 万元,下降 13.8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83.56 万元,占 98.17 %;其他收入 23.92 万元,占 1.83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307.4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10.19 万元,增长(下降) 13.85 %。。其中:基本支出 1260.56 万元,占 96.41 %;项目支出 46.92 万元,占 3.59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83.5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283.56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283.5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83.56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234.11 万元。主要是在编人员减少,学校规模缩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260.56 万元,占 98.21 %,其中:人员经费 1179.70 万元,公用经费 80.86 万元;项目支出 23 万元,占 1.79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小学教育支出 1283.56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60.56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888.4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1.2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劳务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46.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3 万元，单位资金 23.92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主要用于补充、优化学校师资力量，均衡配置师资，创建优秀教师团队，保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顺利进行。

2、课后服务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加强对课后服务经费的保障力度，提升学生对课后服务的需求。

3、教育资助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对教育资助专项经费的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满足教师对早中餐的进餐需求。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我单位已经被单洞新村小学全面托管，无任何固定资产，因此2024年无采购预算。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我单位2024年无政府购买服务。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已经被单洞新村小学全面托管，无任何国有资产。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4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清芬路小学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1283.56万元。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4年江汉区清芬路小学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1家基层单位。

二、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我单位 2024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2、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我单位 2024 年度无公车运行维修费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

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3.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中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中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高级中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7.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

8.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职业教育方面的支出。

9.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的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15.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公开咨询电话： 027-85832759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预算 01 表

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83.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1,307.4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23.92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07.48	本年支出合计	1,307.4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07.48	支 出 总 计	1,307.4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预
算
02
表

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
元

部 门 （ 单 位） 代 码	部 门 （ 单 位） 名 称	合 计	本年收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合计	1,307.48	1,307.48	1,283.56								23.92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307.48	1,307.48	1,283.56								23.92
505036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1,307.48	1,307.48	1,283.56								23.92

预算 03 表

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	------	----------	--------	-----------

	合计	1,307.48	1,260.56	46.92			
205	教育支出	1,307.48	1,260.56	46.92			
20502	普通教育	1,307.48	1,260.56	46.92			
2050202	小学教育	1,307.48	1,260.56	46.92			

预算 04 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83.56	一、本年支出	1,283.5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83.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1,283.56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 国防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 283. 56	支 出 总 计	1, 283. 56

预算 05 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 283. 56	1, 260. 56	1, 179. 70	80. 86	23. 00
205	教育支出	1, 283. 56	1, 260. 56	1, 179. 70	80. 86	23. 00
20502	普通教育	1, 283. 56	1, 260. 56	1, 179. 70	80. 86	23. 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 283. 56	1, 260. 56	1, 179. 70	80. 86	23. 00

预算 06 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83.56	1,260.56	1,179.70	80.86	23.00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283.56	1,260.56	1,179.70	80.86	23.00
505036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1,283.56	1,260.56	1,179.70	80.86	23.00

预算 07 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 260. 56	1, 179. 70	80. 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8. 46	888. 46	

30101	基本工资	188.68	188.68	
30102	津贴补贴	36.81	36.81	
30103	奖金	279.00	279.00	
30107	绩效工资	111.81	111.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55	75.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34	29.3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58	42.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8	3.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78	82.7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93	37.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6		80.86
30201	办公费	24.00		24.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5.51		5.51
30215	会议费	0.15		0.15
30216	培训费	5.06		5.06
30228	工会经费	4.05		4.05
30229	福利费	17.25		17.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4		8.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1.24	291.24	
30302	退休费	233.89	233.89	
30307	医疗费补助	57.35	57.35	

预算 08 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预算 09 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预算 10 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算 11 表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6.92	23.00							23.92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46.92	23.00							23.92
505036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		46.92	23.00							23.92

	路小学										
31	本级支出项目		46.92	23.00							23.92
42010322505T000000322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23.00	23.00							
42010323505T000020636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8.42								8.42
42010324505T000000111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15.50								15.50

预算 12 表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预算 13 表

2024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本单位无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

2024 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15 日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填报人	魏佳琦	联系电话	15827129770			
部门 总体 资金 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 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1283.56		1477.54	1289.35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283.56	100%	1477.54	1289.35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 出	1179.7		1352.99	1141.98
		运转类项目支 出	80.86		71.21	83.93
		特定目标类项 目支出	23		53.34	63.44
		合计	1283.56	100%	1477.54	1289.35
部门 职能 概述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					
年度 工作 任务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开拓进取，奋发有为，与国家发展、城市发展同频共振。学校年度工作重点：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特别是落实两办“双减”文件精神要求，重点关注作业和课后服务两项重点工作，紧盯课堂，减负增效，明确办学目标，为促进教师可持续发展，学生全面健康成长，建设有品质校园而努力。					
项目 支出 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 预算	项目本年 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 途	
	项目 1：教 师队伍建 设专项经 费	基础教育经费保障 项目	23	23	1. 用于支付清芬路小学 社聘人员工资及绩效发 放；2. 用于支付聘用教师 社保等一切关于社聘人	

					员待遇的费用； 3. 提高教师队伍的技能及专业素养，更好的教书育人
	项目 2：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基础教育经费保障项目	8.42	8.42	1. 保障学生对每月课后服务及各种兴趣活动的需求；2. 用于支付武汉市江汉区单洞新村小学参与课后服务教师的课时经费；3. 用于支付各种兴趣活动课外聘请老师的经费。
	项目 3：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基础教育经费保障项目	15.5	15.5	1. 保障学校教师早中餐的进餐需求；2. 上级拨付的金额全部进到学校食堂，专款专用。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依法办校，落实义务教育，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 目标 2：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专业力和学生学习质量。 目标 3：切实加强对课后服务经费的保障力度，提升学生对课后服务的需求。 目标 4：加强对教育资助专项经费的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满足教师对早中餐的进餐需求。		目标 1：落实义务教育，落实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课后服务工作，依法办校，学校教育人民满意度持续提升。 目标 2：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专业力和学生学习质量；继续加强课程品牌建设，多彩课程让学生有更丰富的学习体验，感受多彩学习生活，促进全面发展。 目标 3：加强对教师课后服务经费的保障，满足学生对课后服务的需求。 目标 4：加强对教育资助专项经费的管理，切实满足教师早中餐的进餐需求。		
长期目标 1：	依法办校，落实义务教育，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级开办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考评	合格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入学率	100%	区级目标
			学生毕业升学率	100%	区级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0.95	工作计划
			家长满意度	0.95	工作计划
长期目标2: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专业力和学生学习质量。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任教师数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教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圆满完成教学任务	完成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教学质量提高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教师满意度	95%	区级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切实加强对课后服务经费的保障力度，提升学生对课后服务的需求。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参与课后服务人数	4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保障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课后活动内容，提高教育质量和服务水平	丰富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4:	加强对教育资助专项经费的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满足教师对早中餐的进餐需求。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奖补的在职教师人数	31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在职教师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	及时	计划标准

			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落实义务教育，落实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课后服务工作，依法办校，学校教育人民满意度持续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级数	6个班级	4个班级	2个班级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数	132人	85人	40人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	1	1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入学率	1	1	1	区级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毕业升学率	1	1	1	区级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0.95	0.95	0.95	工作计划
			社会满意度	0.95	0.95	0.95	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2: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专业力和学生学习质量；继续加强课程品牌建设，多彩课程让学生有更丰富的学习体验，感受多彩学习生活，促进全面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	数量指标	聘任教师数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指标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教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圆满完成教学任务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教学质量提高	明显	明显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教师满意度	95%	95%	95%	区级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95%	95%	区级目标
年度目标3:	加强对教师课后服务经费的保障，满足学生对课后服务的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 年	上 —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参与课后服务人数	132	85	4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保障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课后活动内容，提高教育质量和服	丰富	丰富	丰富	计划标准

			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4:	加强对教育资助专项经费的管理，切实满足教师早中餐的进餐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奖补的在职教师人数	44 人	44 人	31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在职教师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	明显	明显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2024 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项目名称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项目负责人	康莉	联系电话	02785663758
项目年度	2024 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鄂编办发【2016】22 号文和“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聘用临时代课教师及工作人员管理工作的通知”。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普通小学教育，代课教师及聘用人员支出。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取得什么效果；结合我校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师资，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按校工作计划执行；开展的主要活动：培训、考核、评价等；全方位打造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优秀教师团队，提升江汉教育教学品质。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学校制定了《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小学社聘教师管理暂行办法》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继续保持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使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34.5 万元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按预算安排进行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23 万元 4. 2023 年 1-7 月执行情况。按预算安排进行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3 万元		
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3 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3 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2 人*11.5 万元/人	23 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年度绩效目标 1		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任教师数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教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圆满完成教	完成	计划标准

			学 任 务		
		社会效益指标	教 学 质 量 提 高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 用 教 师 满 意 度	95%	区级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 生 满 意 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任教师数	100%	100%	100%	2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率					
			时效指标	教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圆满完成教学任务	完成	完成	完成	2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教学质量提高	明显	明显	明显	1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教师满意度	≥95%	≥95%	≥95%	3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95%	≥95%	2	计划数据

2024 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
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项目名称	课后服务专项 经费	项目代码	
------	--------------	------	--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 教育局	项目执行 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项目负责人	康莉	联系电话	02785663758
项目年度	2024 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武汉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意见》；《江汉区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教育局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1〕13 号）。 2. 为贯彻教育部推行课后服务“5+2”模式，以及省市相关工作要求，2023 年小教科组织全区小学开展课后服务质量提升工作。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1）负责指导全区中小学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规范办学行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2）督促学校制定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管理目标、计划、总结。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为贯彻落实“双减”精神和教育部有关要求，增强教育服务能力，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开展课后服务活动，引导学生发展特长、开阔视野、强化实践，减轻过重课业负担，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满足学生对课后服务的需求，减轻学生的课业负担。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学校制定了《武汉市江汉区单洞新村小学课后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无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无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无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无 4. 2023 年 1-7 月执行情况：按照计划执行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 年预算	2024 年预算 申报数
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8.42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8.42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每生每月130 元			8.42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切实加强对课后服务经费的保障力度，提升学生对课后服务的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对教师课后服务经费的保障，满足学生对课后服务的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参与课后服务人数	4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保障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工作完成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课后活动内容，提高教育质量和水平	丰富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参与课后服务人数	132	85	40	2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保障	达标	达标	达标	1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课后活动内容，	丰富	丰富	丰富	30	计划数据

				提高教育质量和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10	计划数据

2024 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项目名称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清芬路小学
项目负责人	康莉	联系电话	027856637583
项目年度	2024 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普通小学在职教职工伙食费支出。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满足在职教师早中餐伙食费需求。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满足教师伙食需求。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学校制定了《武汉市江汉区单洞新村小学教育资助管理暂行办法》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无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无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无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无		

	4. 2023 年 1-7 月执行情况。按照预算执行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5.5		
	1. 财政拨款收入 (区级安排数)		15.5		
	2.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 (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每人每年 5000 元			15.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把握政策原则, 积极做好资助工作, 通过发放定额补助, 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 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年度绩效目标		把握政策原则, 积极做好资助工作, 通过发放定额补助, 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 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奖励的在职教师人数	31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在职教师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	及时	计划标准

		标	费拨款 及时率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保障在 职教师 生活伙 食基本 需要	100%	计划标准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教师满 意度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 权重 比例（ %）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指标 值确 定依 据
					前年	上年	预 计 当 年 实 现	指 标 分 值 权 重	
年度绩效目标 1	1 0 0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获得奖 补的在 职教师 人数	44 人	44 人	31 人	20	计划 数据
			质量指 标	在职教 师覆盖 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 数据
			时效指 标	专项经 费拨款 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 数据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保障在 职教师 生活伙 食基本 需要	明显	明显	明显	30	计划 数据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教师满 意度	100%	100%	100%	10	计划 数据